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Mo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3)

選擇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及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安排，確定股東選擇本公司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緒言

為響應環保並提高營運效率，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及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下述安排，以確定股東選擇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印刷本或本公司網站(<http://www.blumoon.com.cn>)的電子版本，網站將繼續以中英文版本登載公司通訊)及(倘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語言版本(僅收取英文版本，僅收取中文版本，或同時收取中英文版本)。

本公司建議股東選擇本公司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股東有權隨時透過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給予本公司合理的書面通知或電郵至blumoon@computershare.com.hk作出通知，更改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建議安排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及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下列安排：

1. 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日期為2021年4月30日之函件(「**函件一**」)連同附有供香港郵寄使用之郵件標籤的中英文版回條(「**回條**」)，以便股東作出以下任一選擇：
 - i. 瀏覽所有日後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bluemoon.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之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印刷本，並收取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之通知信函印刷本；或
 - ii.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 iii.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iv.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函件一將說明，倘本公司截至2021年5月27日尚未收到股東填妥及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回覆，及直至股東透過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給予本公司合理的書面通知或電郵至bluemoon@computershare.com.hk作出通知前，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並收取日後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之通知信函印刷本。

2. 如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本公司將以郵遞方式向相關股東寄發所選語言版本之所有日後公司通訊。寄發公司通訊之印刷本時，將向股東寄發一份函件(「**函件二**」)連同附有供香港郵寄使用之郵件標籤的中英文版要求表格(「**要求表格**」)。有關股東可隨時填妥要求表格並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或電郵至bluemoon@computershare.com.hk要求索取另一種或兩種語言版本之公司通訊或網上版本。
3. 選擇收取(或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的股東，如果因任何理由以致收取或瀏覽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出現困難，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會應要求免費寄發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4.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將以可供閱覽格式在本公司網站 <http://www.blumoon.com.cn> 登載。所有該等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電子版本將根據上市規則呈交聯交所，並將在聯交所指定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
5.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函件一寄發日期起計四個星期內的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提供電話熱線服務(電話：(852) 2862 8688)，以便股東查詢上述安排。
6. 函件一及函件二將提及(a)閣下可透過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向本公司提出要求索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及(b)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亦會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指定網站登載，並將提供電話熱線查詢服務。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於本公告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	指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通訊」	指	本公司刊發或將予刊發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函件一」	指	具有本公告中界定的涵義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回條」	指	具有本公告中界定的涵義
「要求表格」	指	具有本公告中界定的涵義
「函件二」	指	具有本公告中界定的涵義
「股東」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網上版本」	指	具有本公告中界定的涵義

承董事會命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東

香港，2021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潘東女士、羅秋平先生、羅東女士、潘國樑先生及肖海珊女士；非執行董事曹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uno Robert MERCIER先生、顏文玲女士及胡野碧先生。